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春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 [2020]484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规范》(中证协发 [2020]121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30.67元/股(含30.67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1,000万股(不含1,0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1,0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0年8月7日14:47:57(不含2020年8月7日14:47:57)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1,000万股，申购时间同晚于2020年8月7日14:47:57(不含2020年8月7日14:47:57)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申购数量等于1,00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0年8月7日14:47:57的配售对象，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85个配售对象。以上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483,13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4,825,560万股的10.0119%。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54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0年8月13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8月13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30.67元/股(含30.67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1,000万股(不含1,0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1,0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0年8月7日14:47:57(不含2020年8月7日14:47:57)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0.66元/股，申购数量等于1,00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0年8月7日14:47:57的配售对象，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85个配售对象。以上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483,13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4,825,560万股的10.0119%。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8月13日(T日)确定拟参与网下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本次发行最终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网下投资者因网下发行部分无法配售股份而被限售的10%的股份，计入前述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8月14日(T+1日)在《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0年8月5日(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招股意向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网下投资者履文核查文件
T-5日 2020年8月6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提交材料进行核查 网下路演
T-4日 2020年8月7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T-3日 2020年8月10日(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如有)
T-2日 2020年8月11日(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2日(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8月13日(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配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4日(周五)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8月17日(周一)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20年8月18日(周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8月19日(周三)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依据本次发行价格，最终本次发行不安排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0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54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6,951.9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4,668.08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0年8月13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8月13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本次发行最终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网下投资者因网下发行部分无法配售股份而被限售的10%的股份，计入前述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8月14日(T+1日)在《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0年8月5日(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招股意向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网下投资者履文核查文件
T-5日 2020年8月6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提交材料进行核查 网下路演
T-4日 2020年8月7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T-3日 2020年8月10日(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如有)
T-2日 2020年8月11日(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2日(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8月13日(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配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4日(周五)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8月17日(周一)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20年8月18日(周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8月19日(周三)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依据本次发行价格，最终本次发行不安排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0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54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6,951.9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4,668.08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0年8月13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8月13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本次发行最终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网下投资者因网下发行部分无法配售股份而被限售的10%的股份，计入前述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8月14日(T+1日)在《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0年8月5日(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招股意向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网下投资者履文核查文件
T-5日 2020年8月6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提交材料进行核查 网下路演
T-4日 2020年8月7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T-3日 2020年8月10日(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如有)
T-2日 2020年8月11日(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2日(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8月13日(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配股数
T+1日 2020年8月14日(周五)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8月17日(周一)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20年8月18日(周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8月19日(周三)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依据本次发行价格，最终本次发行不安排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0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